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简报

2019年第1期，总第22期

2019年3月28日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副书记刘春龙致辞



老挝自然资源与环境部水资源司司长
Mr. AKKHARATH Inthavy 致辞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高正文副厅长致辞

“澜湄周”系列活动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圆桌对话： 澜湄战略环境影响评价与政策展望在昆明举行

2019年3月20日至22日，作为2019年“澜湄周”系列活动，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圆桌对话：澜沧江—湄公河战略环境影响评价与政策展望活动在云南省昆明市举行。会议由生态环境部指导，澜沧江—湄公河合作中国秘书处、云南省生态环境厅作为支持单位，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主办。生态环境部及直属单位、湄公河国家环境部及有关经济部门、研究机构、地方环保部门、国际组织、企业、媒体等百余人参加会议。



与会代表合影

生态环境部国际合作司代表、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党委副书记刘春龙、老挝自然资源与环境部水资源司司长Mr. AKKHARATH Inthavy、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高正文出席会议并致开幕词。云南省外办省区域合作办公室主任杨绍成作为澜湄合作中国秘书处特别代表出席会议。



绿色澜湄计划：提升老挝琅勃拉邦省环境监测能力示范：设备捐赠活动



绿色澜湄计划：澜湄环境合作奖学金项目启动仪式



圆桌对话会场全景



评论与讨论环节

会议期间举行了“绿色澜湄计划—提升老挝琅勃拉邦省环境监测能力示范：设备捐赠活动”，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云南省生态环境厅与老挝琅勃拉邦省自然资源与环境厅签署了环境监测设备交接证书。

此外，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启动了“绿色澜湄计划：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奖学金项目”，将通过专题培训、联合研究、人员交流等方式共同提升澜湄国家环境能力建设水平。

澜沧江—湄公河战略环境影响评价与政策展望是澜湄环境合作的重要活动，会议围绕澜湄流域绿色经济发展带与战略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深入交流，分享了澜湄流域产业发展与战略环境影响评价的最佳区域实践。会议同期举行了澜湄淡水生态系统健康管理、共建澜湄流域绿色经济发展带—澜湄流域工业园区规划与可持续发展等2个平行分论坛，就澜湄淡水生态系统健康管理方法与应用、澜湄流域工业园区环境可持续发展实践与展望等议题进行深入交流与探讨。

澜湄各国代表达成如下共识：

- 以《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战略》为指导，开展具体项目合作；
- 共同组织和实施好“绿色澜湄计划”旗舰项目，并通过开展环境政策对话、环境治理能力建设、环境管理联合研究和示范项目等方式，推动具体、务实合作；
- 构建澜湄环境合作网络，丰富澜湄环境合作形式和内容，提升澜湄环境合作参与度和广泛性，同时促进合作项目的创新性和可持续性，促进项目做深、做精、做强。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将继续发挥桥梁作用，提升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机制向务实、纵深化发展，推动澜湄各国共同打造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澜湄流域经济发展带。

联系我们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后英房胡同5号
邮编：100035
电话：+86-010-82268277/8221
传真：+86-010-82200579
电子邮箱：tang_huaqing@chinaaseanenv.org
li_xia@chinaaseanenv.org
网址：<http://www.lmec.org.cn>
微信公众号：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是李克强总理在2016年3月召开的澜沧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领导人会议上提出的倡议。2017年11月，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在北京正式成立。中心旨在推动澜湄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合作，为澜湄国家提供环境与发展对话平台，提升区域环境管理能力、推进区域环保产业合作，共同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